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 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 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ODE AGRICULTURE (HOLDINGS) LIMITED 科 地 農 業 控 股 有 限 公 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8153)

澄清公告

茲提述科地農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五日內容有關收購事項的公告(「該公告」)。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作出本公告以回應大公報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一日刊發的新聞稿(「報導」),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本公司及收購事項。除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謹此澄清報導中作出的以下陳述:

(1) 「目標公司已獲得1,000台新能源汽車訂單」

在盡職調查過程中,本公司獲提供目標公司數份新能源汽車之銷售合約,總訂單數量超過上述的1,000台。然而,鑒於對目標公司之盡職調查尚未完成,而本公司仍在等待其中國法律顧問審查該等銷售合約在中國的合法性及可執行性,故董事認為,在有關資料按合理基準經核實前不披露有關資料實屬審慎及適當之處理。因此,本公司尚無法確認目標公司是否已獲得1,000台新能源汽車訂單的準確性。本公司將適時向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提供最新消息。

(2) 「估計每台有關新能源汽車將產生不少於人民幣20萬元的利潤」

經向目標公司作出一切妥當及審慎查詢後,就本公司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本公司並無充 分資料核證有關每台新能源汽車利潤之陳述之準確性。

(3) 「收購事項將為本公司帶來逾億元之純利增長」

本公司謹此強調,本公司並無就收購事項後對本集團之財務影響作出任何溢利預測。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確認無須對報導作出其他澄清。

承董事會命 科地農業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曾敬燊

香港,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周志華先生、曾敬桑先生、王荣騫先生及胡超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錢鋼先生及王德群先生;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則為李智華先生、王正強先生、吳燕凌女士及杜東尼博士。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各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所有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其刊發之日起計最少7日於GEM網站http://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一頁登出。本公告亦將刊載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code-hk.com。